

双鸭山市尖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2023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双鸭山市尖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单位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双鸭山市尖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2023年单位预算公开报表

表一、收支总表

表二、收入总表

表三、支出总表

表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表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十一、项目支出表

表十二、项目支出绩效表

第三部分 双鸭山市尖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2023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收支总表的说明
-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 八、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十、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 十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 十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 十四、关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双鸭山市尖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概况

一、单位职责

双鸭山市尖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隶属于双鸭山市尖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和政策法规，编制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二）贯彻执行市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流动政策，建立全区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

（三）负责促进就业工作，拟订统筹城乡的就业发展规划，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组织落实就业援助制度，完善职业资格制度，统筹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的职业培训制度；拟订街道（乡镇）、社区基层就业工作发展规划，指导基层就业工作体系建设；负责就业、失业基金管理。

（四）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政策和福利与离退休政策。负责全区机关、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工资、津贴补贴报批、审核工作；负责全区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离退休的报批工作；负责行政机关公务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年度考核和奖励工作；负责全区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伤亡抚恤工作；负责区直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调动审批工作。

（五）在上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的指导下，推进事业单位

位人事制度改革；做好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和继续教育工作，推进和深化职称制度改革工作。

（六）管理专业技术人员和专业技术队伍建设工作。负责专业人才引进和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专家的推选工作。

（七）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行政机关公务员综合管理工作，完善公务员考核、培训、奖励、惩戒、申诉控告制度；会同有关部门组织落实政府奖励制度；承办以区政府名义任免和提请区人大任免公务员的具体工作。

（八）负责人才资源规划、开发工作，负责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工作。

（九）负责全区军队转业干部的接收、安置、服务工作。

（十）综合管理全区养老、失业、医疗、工伤、生育社会保险工作；对社会保险基金和社会保障事业经费、就业经费进行管理并实施行政监督；执行社会保险经办机构的管理规则。

（十一）按照省、市农民工工作综合性政策和规划，推动农民工相关政策的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十二）负责落实全区机关、事业单位补充养老保险、机关、事业、企业补充医疗保险的政策。

（十三）组织执行国家职业分类、职业技能标准，建立职业资格证书制度；组织企业在职职工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技能培训，负责下岗职工再就业培训工作；指导职业培训机构师资队伍建设；会同有关部门拟订高技术人才、农村实用人才培养和激励政策。

（十四）协调全区企业各类人员工资及其他劳动报酬分配关系。

（十五）统筹实施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完善劳动关系协调机制，落实消除非法使用童工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政策，组织实施劳动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重大案件。

（十六）承担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统计和信息工作，组织建设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网络。

（十七）负责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领域标准化工作。

（十八）承办区委、区政府及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单位机构设置

本单位有内设机构0个。

三、单位人员构成

双鸭山市尖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编制总数为9个，其中：行政编制2个，事业编制7个。实有人员16人，其中：在职人员9人，离退休人员7人。与上年预算相比，实有人数减少11人，其中：在职人数减少11人，离退休人数增加0人。

第二部分 双鸭山市尖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2023年单位预算公开报表

表1

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双鸭山市尖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0.06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5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卫生健康支出	5.79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住房保障支出	7.7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20.06	本年支出合计	120.06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120.06	支出总计	120.06

注：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双鸭山市尖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单 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 资金	事业管理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 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20.06	120.06	120.0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8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20.06	120.06	120.0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8001	双鸭山市尖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20.06	120.06	120.0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双鸭山市尖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20.06	119.46	0.6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57	105.97	0.6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75.22	74.62	0.60	0.00	0.00	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75.22	74.62	0.6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22	20.22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80	10.8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42	9.42	0.00	0.00	0.00	0.00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1.00	11.00	0.00	0.00	0.00	0.00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1.00	11.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3	0.13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3	0.13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79	5.79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9	5.79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79	5.79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0	7.70	0.00	0.00	0.00	0.00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70	7.7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70	7.70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双鸭山市尖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20.06	一、本年支出	120.06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0.06	(一)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57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 卫生健康支出	5.79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三) 住房保障支出	7.70
二、上年结转	0.00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0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收入总计	120.06	支出总计	120.0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双鸭山市尖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20.06	119.46	112.44	7.02	0.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57	105.97	98.95	7.02	0.6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75.22	74.62	67.60	7.02	0.60
2080101	行政运行	75.22	74.62	67.60	7.02	0.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22	20.22	20.22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80	10.80	10.8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42	9.42	9.42	0.00	0.00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1.00	11.00	11.00	0.00	0.00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1.00	11.00	11.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3	0.13	0.13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3	0.13	0.13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79	5.79	5.79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9	5.79	5.79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79	5.79	5.79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0	7.70	7.7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70	7.70	7.7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70	7.70	7.7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名称：双鸭山市尖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19.46	112.44	7.0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0.57	90.57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1.01	31.01	0.00
3010101	基本工资	31.01	31.01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0.31	30.31	0.00
3010201	津补贴	29.46	29.46	0.00
3010202	采暖补贴（在职）	0.85	0.85	0.00
30103	奖金	6.26	6.26	0.00
3010301	奖金	2.58	2.58	0.00
3010302	工作人员奖励	3.68	3.68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42	9.42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74	5.74	0.00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5.67	5.67	0.00
3011002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在职）	0.07	0.07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3	0.13	0.00
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0.13	0.13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70	7.70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02	0.00	7.02
30201	办公费	3.60	0.00	3.60
30228	工会经费	0.60	0.00	0.60
30229	福利费	1.28	0.00	1.28
3022902	体检费（在职）	0.72	0.00	0.72
3022903	体检费（离退休）	0.56	0.00	0.5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4	0.00	1.5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87	21.87	0.0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302	退休费	10.80	10.80	0.00
3030201	退休工资	9.95	9.95	0.00
3030202	采暖补贴（退休）	0.85	0.85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5	0.05	0.00
3030703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退休）	0.05	0.05	0.00
30309	奖励金	0.02	0.02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11.00	11.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单位名称：双鸭山市尖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项目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0.6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60
30202	印刷费	0.6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名称：双鸭山市尖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双鸭山市尖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双鸭山市尖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项目支出表

单位名称：双鸭山市尖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0.60	0.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运转类	劳动监察考核经费	双鸭山市尖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0.60	0.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单位: 双鸭山市尖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 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年权重
双鸭山市尖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资支出	10	工资支出	61.32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工作人员奖励	10	奖励经费	6.26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社会保障缴费	10	社会保障缴费	15.29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住房公积金	10	住房公积金	7.7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退休费	10	退休费	10.8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离退休人员医疗费	10	离退休医疗费	0.05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10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0.02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财政对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贴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11.0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定额公用经费	10	定额公用经费	4.88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工会经费	10	工会经费	0.60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小于等于	100.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其他交通补贴	10	其他交通补贴	1.54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小于等于	100.00	%	22.50
							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劳动监察考核经费	10	其他运转类	0.60	劳动监察监督企业不拖欠农民工工资,保障农民工工资足额、及时发放。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30.00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率	大于等于	98.00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农民工上访率	小于等于	5.00	%

第三部分 双鸭山市尖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2023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双鸭山市尖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3年，双鸭山市尖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收入总预算120.06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比上年预算减少85.75万元，下降41.66%，主要原因是：本年按编制调人，人员减少，人员经费减少。支出总预算120.06万元，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比上年预算减少85.75万元，下降41.66%，主要原因是本年按编制调人，人员减少，人员经费减少。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2023年，双鸭山市尖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收入预算120.0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20.06万元，占100.00%。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3年，双鸭山市尖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支出预算120.0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9.46万元，占99.50%；项目支出0.60万元，占0.50%。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3年，双鸭山市尖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财政拨款收入预算120.0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20.0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00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20.06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6.57万元，卫生健康支出5.79万元，住房保障支出7.7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85.75万元，下降41.66%，主要原因是本年按编制调人，人员减少，人员经费减少。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双鸭山市尖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20.0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9.46万元，项目支出0.60万元。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75.22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63.94万元，下降45.95%，主要原因是本年按编制调人，人员减少，人员经费减少。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10.8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10万元，增长0.93%，主要原因是本年退休费增资。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9.42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9.66万元，下降67.61%，主要原因是本年按编制调人，人员减少，人员经费减少。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项）11.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1.00万元，主要原因是今年新增此项预算支出。

(五)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0.1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13万元，主要原因是今年新增工伤保险预算支出。

(六)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5.79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5.96万元，下降50.72%，主要原因是本年按编制调人，人员减少，人员经费减少。

(七)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7.7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7.07万元，下降47.87%，主要原因是本年按编制调人，人员减少，人员经费减少。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双鸭山市尖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19.4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12.44万元，公用经费7.02万元。

(一) 工资福利支出（类）基本工资（款）31.01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7.02万元，下降54.42%，主要原因是本年按编制调人，人员减少，人员经费减少。

(二) 工资福利支出（类）津贴补贴（款）30.31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6.69万元，下降46.82%，主要原因是本年按编制调人，人员减少，人员经费减少。

(三) 工资福利支出（类）奖金（款）6.2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59万元，增长10.41%，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此项预算支出。

（四）工资福利支出（类）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款）9.42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9.66万元，下降67.61%，主要原因是本年按编制调人，人员减少，人员经费减少。

（五）工资福利支出（类）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款）5.74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78万元，下降32.63%，主要原因是本年按编制调人，人员减少，人员经费减少。

（六）工资福利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款）0.1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13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工伤保险预算支出。

（七）工资福利支出（类）住房公积金（款）7.7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7.07万元，下降47.87%，主要原因是本年按编制调人，人员减少，人员经费减少。

（八）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办公费（款）3.6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60万元，增长2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办公经费预算。

（九）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工会经费（款）0.6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6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此项预算支出。

（十）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福利费（款）1.28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88万元，下降40.74%，主要原因是本年按编制调人，人员减少，经费减少。

（十一）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其他交通费用（款）1.5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54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车补预算支出。

（十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退休费（款）10.8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10万元，增长0.93%，主要原因是本年退休

费增资。

(十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医疗费补助（款）0.05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18万元，下降98.45%，主要原因是本年按编制调人，人员减少，经费减少。

(十四)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奖励金（款）0.0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2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奖励金预算支出。

(十五)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代缴社会保险费（款）11.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1.00万元，主要原因是今年新增此项预算支出。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双鸭山市尖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0.60万元。

(一)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印刷费（款）0.6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6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此项预算支出。

八、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双鸭山市尖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0.0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公务接待费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三公”经费预算。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2023年预算安排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二）公务接待费。2023年预算安排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预算。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3年预算安排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预算；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本单位政府性基金支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原因是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本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原因是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3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预算7.02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14万元，下降13.97%。主要原因是本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缩减。

十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23年，双鸭山市尖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采购预算总额0.00万元，其中：货物类预算0.00万元、工程类预算0.00万元、服务类预算0.00万元。

十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截止2022年末，双鸭山市尖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固定资产金额17.66万元，其中：房屋0.00平方米，车辆0.00台，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00台（套），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0.00台（套）。

2023年，本单位预算拟安排购置固定资产0.00万元，其中：房屋0.00平方米，车辆0.00台，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00台（套），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0.00台（套）。

十四、关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3年，双鸭山市尖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12个，涉及预算金额120.06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

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中的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办公水费、办公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一般维修费、专用房屋维修费、电梯维修费、专用设备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十一、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价、部门评价、财政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反映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